**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麦盖提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公章）：**麦盖提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车宏斌**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背景主要源于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所带来的文化需求变化。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和进步，人民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逐渐提升，不再仅仅满足于简单的娱乐消遣，而是追求全面、丰富的精神文化体验。因此，为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提升全民族的文化素质，促进文化产业的发展以及加强国家软实力，构建全民参与、共同拥有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成为了一个重要的任务和必要措施。
  
在此背景下，政府和社会各界共同努力，通过制定和执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标准，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多样化的文化服务。这些服务涵盖了文化遗产保护、数字化文化资源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等方面，旨在确保文化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传承，促进文化的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
  
同时，政府还加大了对文化事业的投入，推动重大公共文化工程和文化项目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服务效能。这些措施的实施，不仅有助于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素质和审美能力，还对社会和谐、经济发展和文化产业繁荣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背景是一个复杂而多元的社会文化现象，它涉及到经济、社会、文化等多个方面的发展和变革。因此，在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时，需要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制定科学合理的规划和实施方案，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和取得实效。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服务项目，补助村数量30个村。
  
截止目前，已完成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已发放补助30个村。
  
3.项目实施主体
  
麦盖提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为行政单位，纳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6个办公室：行政办、执法办、项目办、财务室、群众文化办、旅发中心。
  
编制人数27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7人、工勤2人、参公10人、事业编制8人。实有在职人数27人，其中：行政在职7人、工勤2人、参公10人、事业在职8人。离退休人员5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5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第四批）》（喀地财教【2023】4号）共安排下达资金490.00万元，为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490.00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49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主要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等，涉及8个乡镇30个村。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促进我县文化事业发展。
  
2.阶段性目标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一是上会深入研究和分析相关政策，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补助方案，包括补贴标准、申请条件、审核流程等；二是精准测算补贴所需的资金，向县财经委员会提交资金申请报告，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三是通过各种渠道（如社区公告、宣传册、网络平台等）对补助政策进行广泛宣传，提高公众的认知度。
  
具体实施工作：首先摸排统计符合条件的乡镇，行政村，确保相关信息的准确性；二是将信息台账报至县文旅局，文旅局对符合条件的乡镇进行制定补贴方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可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调整工作计划，完善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米热姑丽·木合塔尔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阿仙姑·艾海提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阿不都萨拉姆·艾尔肯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
  
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建设。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主要关注决策过程的合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实施该项目前深入学习研究相关政策要求，深入基层进行前期调研，了解该领域的需求和环境，充分考虑经济、社会效益等因素，制定贴合实际的项目实施方案，并且层层审批，通过县政府常务会和财经委员会后进行实施。综上所述，该项目的决策过程合理、科学、有效。
  
项目过程：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预算安排 490.00万元，实际支出49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已发放30个乡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项目效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不同地域、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提供了一个交流和互动的平台，有助于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促进社会团结和稳固，激发人民群众的文化消费需求，促进文化产业的繁荣和发展，为经济增长注入新的动力。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越来越注重精神文化生活的品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正是为了满足这一需求，让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得到保障的同时，也能享受到精神文化的滋养。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结合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事业产业发展规划，依照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文化工作协调指导文化产业基地和特色文化建设职责，并组织实施。围绕2023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项目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项目预算，经过与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项目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到位率：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麦盖提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项目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产出数量”
  
涉及乡镇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8个，实际完成值为8个，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8分。
  
补助村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0个，实际完成值为30个，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8分。
  
合计得16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资金使用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8分。
  
合计得8分。
  
（3）对于“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12月，实际完成值为2023年12月，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8分。
  
合计得8分。
  
（4）对于“经济成本”：
  
每个乡镇补助成本指标预期值为小于等于61.2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61.25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应当得分为8分，实际得分8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满意度2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县文化事业发展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促进，实际完成值为促进，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0分。
  
（2）对于“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
  
（3）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指标。
  
（4）对于“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100%，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麦盖提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预算490.00万元，到位490.00万元，实际支出49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此项目无偏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从项目到资金，均能够很好的执行。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的发放往往是一次性的或短期的，缺乏持续、稳固的投入机制，这不利于文化服务体系的长远发展。
  
原因分析：
  
政策的不稳固性也会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机制造成影响，政策的频繁调整会使得投入机制难以持续稳固。
  
下一步改进措施：政策的不稳固性也会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机制造成影响，政策的频繁调整会使得投入机制难以持续稳固。**

**七、有关建议**

**制定长期稳固的政策，避免政策频繁调整对投入机制造成影响。三是加强监管和评估，确保投入的资金能够真正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